公司代码:600699　　公司简称:均胜电子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当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 元(含税)。以截至 2025 年 3 月 11 日为例,按照公司总股本 1,408,701,543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8,689,015 股后的 1,390,012,528 股为基数计算,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61,403,257.28 元(含税)。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实际分派的金额以公司发布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为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均胜电子	600699	辽源得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俞朝辉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清逸路 99 号	
电话	0574-87907001	
传真	0574-87402859	
电子信箱	600699@joyson.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从全球汽车市场看,全球汽车行业面临着复杂性和不确定性加大的市场环境,全球汽车产销量量气度下降,中国汽车市场行业竞争不断加剧,欧美车企电动化转型放缓,部分国家或地区之间还加大贸易壁垒和审查力度等等,这些因素一方面导致全球汽车市场需求出现波动,影响汽车零部件公司的生产制造,另外一方面地缘政治风险带来全球汽车制造业成本的重构,企业的决策难度大幅提升。但与此同时,中国市场、新能源汽车和智能化汽车成为行业增长核心,汽车产业智能电动变革和全球化竞争正在重塑行业格局,由此带来汽车供应链市场发生深刻变革。

根据 S&P Global Mobility,2024 年全球轻型车产量约 8,949 万辆,较 2023 年同期下降约 1.1%,其中中国逆势增长 3.6%至 3,009 万辆,欧洲同比下降 4.3%至 1,719 万辆,美国同比下降 1.5%至 1,544 万辆,日本和韩国同比下降 6.3%至 1,199 万辆。此外,根据 MarkLines 数据显示,2024 年全球主要国家(覆盖全球总销量约 90%)的新能源汽车销量为 1,522.9 万辆,同比增长 26.8%,市场份额提升至 24.2%,全球新能源汽车仍保持相对快速增长态势。

从中国市场看,汽车产业继续围绕新能源化和智能化发展趋势加速变革,各大车企尤其是中国自主品牌的智能电动新车型密集上市,竞争日趋激烈,同时在以旧换新等一系列促进汽车消费政策的出台和实施等多重因素的共同推动下,国内汽车产业产销量延续稳定增长态势,并在结构上继续呈现新能源车型渗透率持续提升、国内自主品牌快速发展且市场份额不断扩大、汽车出口快速增长等特点。根据中汽协数据,2024 年中国市场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3128.2 万辆和 3143.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7%和 4.5%,其中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2747.7 万辆和 2756.3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5.2%和 5.8%;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288.8 万辆和 1286.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4.4%和 35.5%,市场占有率达到 40.9%;中国品牌乘用车实现销量 1797 万辆,同比增长 23.1%,市场份额持续突破提升至 65.2%;此外国内市场继续呈现出口持续扩大的全球化发展趋势,2024 年汽车出口 585.9 万辆,增长 19.3%,继续保持世界第一汽车出口国地位。

尽管汽车行业环境正在发生快速变化,在汽车安全领域,随着全球各个国家和地区汽车安全标准的提高以及汽车智能化技术的推动,安全气囊、安全带和方向盘的单车价值正在逐步提升,创新型汽车安全产品不断出现。公司作为汽车被动安全领域的领导者,在汽车安全行业有着稳定向上的发展环境。在汽车电子领域,产业端的技术创新在快速推动着行业的前进,随着汽车电子电气架构从分布式向区域控制和中央集中控制转变,自动驾驶、智能座舱、车联网和新能源能量管理等领域,新技术新产品不断涌现,推动汽车朝着可移动智能终端转变。政策端,近两年《国家车联网产业标准体系建设指南(智能网联汽车)》、《关于开展智能网联汽车"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工作的通知》、《GB/T 44721-2024 智能网联汽车自动驾驶系统通用技术要求》、地方低空经济产业促进条例等一系列相关政策持续出台,涵盖了从技术标准、安全管理到产业支持的各个方面,进一步推动智能驾驶、智能座舱以及 Robotaxi、车路云一体化、eVTOL(飞行汽车)等产业的商业化落地和高质量发展。细分行业领域,我们看到智能座舱、智能驾驶、智能网联等细分市场的渗透率不断提高,需求正在快速提升,而中国汽车产业已经在智能化、电动化方面具备较强的技术优势、供应链优势,中国汽车品牌与国际汽车品牌的合作和竞争也变得更多元化。作为全球化汽车电子领域的领先者,公司汽车电子业务面临全球竞争的同时也迎来了更广的业务机遇。

(一)主要业务

公司是全球领先的智能汽车科技解决方案提供商。凭借平台化和模块化技术系统和全球研发、生产和销售网络,向世界各地的整车厂客户提供汽车电子和汽车安全解决方案,旨在打造更智能、更安全和更环保的智能出行体验,让全球每一程旅途愉悦、安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电子和汽车安全两大业务,汽车电子业务主要包括汽车智能解决方案(涵盖智能座舱域控、智能网联、智能驾驶等业务领域)、人机交互产品以及新能源管理系统,汽车安全业务主要包括安全带、安全气囊、智能方向盘和集成式安全解决方案相关产品。

1.汽车智能解决方案

1.1 智能座舱域控解决方案

在智能座舱域控制器领域,公司主要提供软硬件一体的智能座舱域控解决方案,实现终端用户与车辆之间快速的多模态交互,实现乘客、汽车与外在环境之间的无缝连接。公司的智能座舱域控制器,基于多样化的主流芯片平台,支持多屏显示、导航出行、语音识别、全球市场的多媒体、AI 交互、集成泊车和驾驶辅助功能等。

智能座舱域控平台

1.2 智能网联解决方案

在智能网联解决方案领域,除了提供传统的 T-BOX 定制化功能,如远程车辆控制、远程监控、紧急救援等,公司的智能网联产品可提供 5G+V2X 车路协同解决方案,支持中国、欧洲等地标准定义的 Day I 和 Day II 的所有场景,并支持主机厂自定义场景,从而促进汽车与其他汽车、道路基础设施等周围环境分享信息,提高安全性和效率。此外公司的智能网联产品还支持亚米级高精定位、数字钥匙、智能无线等延展设计。

智能网联解决方案

车载智能无线充电

1.3 智能驾驶解决方案

在智能驾驶领域,公司主要提供以硬件为基础、软硬件深度融合的智驾解决方案,支持多芯片方案,实现 L2 到 L4 多场景辅助驾驶功能,包括前视一体机、行泊一体域控、驾舱融合域控及中央计算单元等。

智能驾驶域控制器

L2 产品解决方案

L2+ 前视一体机

2.新能源管理系统

在新能源管理系统上,公司主要提供电池管理系统(BMS),以及充电升压模块(Booster)、车载充电机(OBC)、直流电压转换器(DC/DC)等单一及多合一功率电子产品,具备 12V、48V、400V、800V 等全电压平台产品研发与制造能力。电源管理系统通过实时监测电池状态,并对电池进行热管理、均衡管理、充放电管理等,确保电池处于最佳运行状态。车载充电机将家用或工业交流电转换为直流电,从而为新能源汽车充电。充电升压模块通过将 400V 充电桩输入的电压通过电压变换升压到 800V,以便 800V 电气架构可以在 400V 快充桩进行快速充电,提升充电效率。直流电压转换器可将电池中的高压直流电转换为低压直流电,为低压蓄电池及负载进行供电。公司是全球最早实现 800V 高压平台功率电子产品量产的供应商之一,于 2019 年就开发了全球首款高压平台的充电升压模块和直流电压转换器。

电池管理系统

车载充电机

多合一电源模块产品

3.人机交互产品

在人机交互产品领域,公司主要提供中央和驾驶模式控制、中控触屏、多功能方向盘开关和空调控制器等。人机交互产品是终端用户与智能车辆互动的介面,其特点是整合了多项关键专有技术,主要包括整合互动介面、触摸、显示器和控制器、主动力反馈和手写识别。

中控触屏

三合一方向盘开关模块

多功能手写识别产品

4.汽车安全解决方案

在汽车安全领域,公司主要提供安全带、安全气囊、智能方向盘和集成式安全解决方案相关产品。安全气囊在汽车发生严重碰撞的情况下保护驾乘安全,产品包括驾驶员安全气囊、乘员安全气囊、膝部安全气囊、侧面安全气囊和侧气帘等。安全带产品除传统约束功能以外,附加电动安全带预紧、主动提醒系统、自适应限力调整装置、安全带张力检测和其他舒适功能,以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方向盘越来越多集成方向盘加热、离手检测、发光元件和生命体征感应等先进功能以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公司的集成式安全解决方案涵盖驾驶员监测(DMS)、乘员监测(OMS)、高压电池断路器(PBD)等。

方向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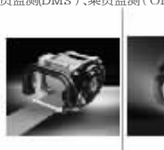

安全带

安全气囊产品

方向盘加热模块

(二)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与新产品研发工作,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组建了一支国际化的高素质技术团队。公司的新产品开发通常分为四个阶段:前期分析、产品开发、开发验证、产品和过程验证。

2、销售模式

产品销售采用直销模式。公司主要按照订单销售,获得的订单基本都是基于客户特定需求通过竞标获得,结合客户需求、产品成本、产品生命周期、产品技术要求等因素确定产品销售价格。

3、采购模式

在重要原材料和零部件方面,公司主要根据制定的生产计划进行采购,并利用规模化采购的优势节约采购成本、提高产品利润率。在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方面,公司与多家供应商保持合作,以保证供应稳定性;在非核心零部件、原材料方面,本地运营团队在符合公司统一采购制度的前提下具备一定自主采购权利。同时,公司通过与核心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等方式,保证对供应商的控制力。

4、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方式。对于开发完成后的产品,公司根据客户的定期订单要求形成计划或指令,并组织人员生产。在产品批量生产过程中,公司主要采用 ERP 系统进行控制管理,建立全流程的信息化管理体系,保证按时按质按量进行交付。

(三)市场地位

在汽车行业从传统燃油车向智能电动汽车转型的历史性变革中,公司凭借行业领先的核心技术与自主研发能力,以先进的创新设计、覆盖全球的研发制造体系、可靠的品质管理以及始终如一的优质服务,持续引领汽车电子和汽车安全行业向"更安全,更智能,更环保"方向发展,是全球各大知名汽车品牌如大众、奔驰、宝马、通用、福特、现代、本田、丰田、吉利、长安、长城、广汽、比亚迪、华为、蔚来、理想、小鹏、零跑、小米等的长期合作伙伴。此外,根据《美国汽车新闻》(AutomotiveNews)发布的 2024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百强榜,公司位于全球百强榜第 40 名。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按 2023 年收入计算,公司是中国第二大和全球第四大智能座舱域控系统提供商,以及中国和全球第二大汽车被动安全产品提供商。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64,165,868,100.72	56,886,848,139.45	12.80	54,112,093,35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558,082,175.44	13,579,034,409.23	-0.15	12,252,899,554.81
营业收入	55,863,577,384.67	55,728,475,741.55	0.24	49,793,351,660.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0,469,595.44	1,083,190,849.19	-11.33	394,184,33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81,831,116.00	1,003,446,778.09	27.74	314,350,97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1,804,346.73	3,929,015,824.86	17.12	2,169,819,571.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8	8.40	减少 1.52 个百分点	3.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0.78	-11.54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	0.78	-11.54	0.2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3,277,538,158.73	13,801,087,483.57	14,056,101,065.28	14,728,850,677.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6,501,980.99	330,268,332.80	304,729,632.67	18,969,64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1,317,622.77	327,213,526.55	302,789,768.99	340,510,19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3,172,389.92	1,175,886,322.23	1,181,382,078.30	1,551,363,556.2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2,22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5,24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均胜集团有限公司	0	517,457,701	36.73	40,616,919	质押	330,473,996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剑峰	980,000	35,036,959	2.49		无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058,335	17,023,405	1.21		无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517,199	13,910,057	0.99		无		其他
谢科鸟	11,432,300	11,432,300	0.81		无		境内自然人
金鹰基金-浦发银行-万向信托-万向信托-均胜 2 号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	-13,399,908	11,072,337	0.79		无		其他
张振	6,287,300	10,011,700	0.71		无		境内自然人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	0	9,000,000	0.64		无		其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5,516,554	8,331,154	0.59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255,900	7,227,232	0.51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均胜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王剑峰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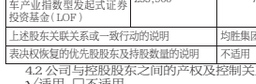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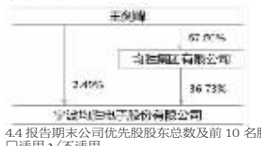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具体如下: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699　证券简称:均胜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5-015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均胜电子")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浙江宁波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以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 9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剑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均胜电子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全体委员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全体委员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综合考虑公司外部宏观经济环境、所处行业的情况及特点、自身经营模式、当前发展状况、盈利水平、资金需求、债务偿还以及未来发展等各方面因素,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维持公司未来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0 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7)。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测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董事王剑峰先生、朱雪松先生、李俊彧女士以及周兴宥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关于预测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8)。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事先审核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关于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在境内公开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注册额度合计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含 20 亿元人民币)(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并实施本次发行的相关事宜。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及其子公司向有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经营及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有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用于补充流动及运营资金。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为提高营运及业务办理效率,公司依据章程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实际经营需要办理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贷款业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接受控股股东均胜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和以自有资产担保等有关事宜;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所有合同、文件。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20)。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全体委员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全体委员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回避表决了《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购买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21)。

公司全体董事为本次责任险的被保险人,因此对该事项进行了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回避表决了《关于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公司全体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已就本议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认为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制定合理,符合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薪酬考核和发放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等规定;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水平较为合理,充分兼顾了资本市场、同行业下的整体平均水平以及独立董事在报告期内为董事会提供的专业性建议或帮助。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关联董事陈伟先生、李俊彧女士进行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已就本议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认为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综合考虑所处行业、企业规模、经营区域、可比公司以及具体经营业绩等情况进行制定,薪酬考核和发放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等规定。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已对该事项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该事项发表了鉴证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对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22)。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均胜电子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均胜电子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2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关于 2025 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2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关于(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公告编号:临 2025-026)。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5-027)。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699　证券简称:均胜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5-017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拟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6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若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合并报表层面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0,469,595.44 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519,917,018.18 元。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60 元(含税)。以截至 2025 年 3 月 11 日为例,按照公司总股本 1,408,701,543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8,689,015 股后的 1,390,012,528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61,403,257.28 元(含税)。

以上述测算为例,本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 361,403,257.28 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人民币 194,079,523.54 元,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金额合计人民币 555,482,780.82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约为 57.83%。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为 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361,403,257.28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7.63%。

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受利润分配的权利。因公司股份回购尚在进行中,后续有权享受本次现金红利分配的股份数以公司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数据为准。

3、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61,403,257.28	365,546,821.12	136,808,462.4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60,469,595.44	1,083,190,849.19	394,184,331.03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519,917,018.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863,758,540.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812,614,925.2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63,758,540.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06.29%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上上年度、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数据。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外部宏观经济环境因素、公司所处行业的情况特点以及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有利于公司未来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外部宏观经济环境因素、公司所处行业的情况特点以及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等因素综合考虑制定,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影响。

(二)本次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699　证券简称:均胜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5-018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测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有利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经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公司共计 9 名董事,其中关联董事王剑峰先生、朱雪松先生、李俊彧女士及周兴宥先生回避表决)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预测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测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将回避对此议案的表决。

(二)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对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实际执行情况对比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预计金额(元)	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元)
向关联方出租房产	均胜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3,587,273.92	2,695,440.22
	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9,537,876.00	9,760,764.00
	均胜群英及其子公司	1,744,632.00	1,683,663.68
	小计	14,869,781.92	14,139,867.9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均胜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29,294,677.20	30,763,764.25
	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5,003,755.70	4,936,684.95
	均胜群英及其子公司	4,271,975.22	5,231,754.24
	小计	38,570,408.12	40,932,203.44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均胜群英及其子公司	4,827,097.42	4,144,279.79
	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1,658,307.03	2,056,417.97
	均胜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均普智能及其子公司")	1,550,000.00	1,512,600.05
	小计	8,035,404.45	7,713,297.81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	均胜